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300203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760号中楼三楼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减持、被动变动等）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850号创新大厦7楼706室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减持、被动变动等）

签署日期：2021年10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与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聚光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聚光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5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聚光科技	指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
睿洋科技	指	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
普渡科技	指	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694551279M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9年8月27日

营业期限：2009年8月27日至2029年8月26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760号中楼三楼

经营范围：研发、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机电控制设备，电力设备，医疗设备；系统集成；实业投资；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批发、零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工艺美术品，橡胶制品；其它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健	13500	90%
李凯	1500	10%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健	无	男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杭州	否

(二) 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姚纳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694551252X

注册资本：壹仟肆佰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9年8月27日

营业期限：2009年8月27日至2029年8月26日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850号创新大厦7楼706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机电设备、电力设备、医疗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机电设备、电力设备、第一类、二类医疗器械；服务：实业投资、受托企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姚纳新	1305	90%
姚尧土	145	10%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姚纳新	无	男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杭州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关系的基本情况

王健、姚纳新两人及王健控制的睿洋科技、姚纳新控制的普渡科技于2009年11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因此信息披露义务人睿洋科技和普渡科技构成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回购股份和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需求的安排。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权益变动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他具体安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累计减少达到5.34%。（累计变动包含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和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回购股份导致的被动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睿洋科技、普渡科技合计持有聚光科技148,698,908股股份，占聚光科技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442,500,000股）的33.60%，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睿洋科技、普渡科技自上市以来累计持股变动比例为5.34%。具体如下：

（一）睿洋科技持股变动

变动期间	变动前持股	变动股数	变动后持股	股本总数	持股比例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2014.7.3	113,523,200	-2,000,000	111,523,200	445,000,000	25.06	-0.45	集中竞价
2014.12.11 -2017.11.23	111,523,200	--	111,523,200	452,517,400	24.65	-0.4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2018.11.19 -2019.1.31	111,523,200	--	111,523,200	446,109,800	25.00	0.35	回购公司股份
2019.3.21 -2019.3.22	111,523,200	-3,017,900	108,505,300	446,109,800	24.32	-0.68	大宗交易
2020.6.30	108,505,300	--	108,505,300	445,809,800	24.34	0.02	回购公司股份
2020.7.22 -2020.7.27	108,505,300	-2,300,000	106,205,300	445,809,800	23.82	-0.52	大宗交易
2020.12.1 -2020.12.25	106,205,300	--	106,205,300	442,907,400	23.98	0.16	回购公司股份
2020.8.13 -2020.10.12	106,205,300	-4,438,891 -6,369,101	95,397,308	442,907,400	21.54	-2.44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2021.6.25 -2021.6.30	95,397,308	--	95,397,308	442,500,000	21.56	0.02	回购公司股份
2021.10.26	95,397,308	-4,440,000	90,957,308	442,500,000	20.56	-1.00	大宗交易
合计	113,523,200	-22,565,892	90,957,308	442,500,000	20.56	-4.95	--

说明：上述表格中相关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 普渡科技持股变动

变动期间	变动前持股	变动股数	变动后持股	股本总数	持股比例(%)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2014.7.2 -2014.7.3	59,741,600	-2,000,000	57,741,600	445,000,000	12.98	-0.45	集中竞价
2014.12.11 -2017.11.23	57,741,600	--	57,741,600	452,517,400	12.76	-0.2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2018.11.19 -2019.1.31	57,741,600	--	57,741,600	446,109,800	12.94	0.18	回购公司股份
2020.6.30	57,741,600	--	57,741,600	445,809,800	12.95	0.01	回购公司股份
2020.12.1 -2020.12.25	57,741,600	--	57,741,600	442,907,400	13.04	0.09	回购公司股份
2021.6.25 -2021.6.30	57,741,600	--	57,741,600	442,500,000	13.05	0.01	回购公司股份
合计	59,741,600	-2,000,000	57,741,600	442,500,000	13.05	-0.38	--

说明：上述表格中相关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以上变动使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合计持股数由173,264,800股降至148,698,908股，上市公司总股本由445,000,000股变动至442,500,000股，最终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由38.94%减少至33.60%，累计减少比例达到5.34%。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睿洋科技持有聚光科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90,957,308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72,404,600股，处于冻结状态股份数量为1,410,00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普渡科技持有聚光科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57,741,600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46,077,800股。

除上述情况外，其在中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系统出售聚光科技股份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时间	交易均价 (元/股)	交易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睿洋科技	大宗交易	2021年10月26日	16.53	4,440,000	1.00
总计				4,440,000	1.0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与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459号聚光中心A座21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王健

签署日期：2021年10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姚纳新

签署日期：2021年10月30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
股票简称	聚光科技	股票代码	30020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760号中楼三楼
	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850号创新大厦7楼706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回购股份导致的被动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173,264,800股</u> 持股比例： <u>38.9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148,698,908股</u> 变动数量： <u>22,565,892股</u> 变动比例： <u>5.34%</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14.7.3-2021.10.26</u> 方式： <u>集中交易、大宗交易及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回购股份导致的被动变动</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1年10月26日睿洋科技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444万股)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王健

签署日期：2021年10月30日

（此页无正文，为《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姚纳新

签署日期：2021年10月30日